

##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申（认）购、定投、转换业务的公告

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银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，该机构将自2018年1月16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，投资者可以通过广州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账户开户、申（认）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，同时可以通过广州银行办理部分基金定投业务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4493/B类004494）

#### 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

机构名称	网址	客服热线
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<a href="http://www.gzcb.com.cn">www.gzcb.com.cn</a>	400-83-96699
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<a href="http://www.ehuataifund.com">www.ehuataifund.com</a>	400-632-9090

#### 三、重要提示

1、投资者通过广州银行办理申（认）购、定投、转换等业务，暂无费率优惠，如后续开展费率优惠活动，具体折扣费率请以广州银行规定为准，如本公司后续新增通过广州银行销售基金产品，具体折扣费率以广州银行规定为准。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2、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。

#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，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月13日